



#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 關於召開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重要內容提示

- 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下稱「臨時股東大會」)召開時間：2007年4月2日(星期一)上午10:00。
- 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地點：中華人民共和國(下稱「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沙面北街45號本公司會議室。
- 臨時股東大會方式：現場。
- 重大提案

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審議如下議案：

1. 關於選舉施少斌先生為本公司董事的議案。
2. 關於2007年本公司向下屬部分企業提供銀行借款擔保額度的議案。

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審議：

本公司屬下子公司——廣州敬修堂(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敬修堂」)、廣州潘高壽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潘高壽」)及33名自然人轉讓所持廣州醫藥有限公司(「醫藥公司」)股權及聯合美華有限公司(「聯合美華」)向醫藥公司增資有關事宜的議案。

### 一、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基本情況

- (一) 本公司第三屆第三十次董事會會議(下稱「該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 (二) 臨時股東大會時間：2007年4月2日(星期一)上午10:00。
- (三) 臨時股東大會地點：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沙面北街45號本公司會議室。

### 二、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事項

- (一) 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審議並通過以下議案：
  1. 關於選舉施少斌先生為本公司董事的議案。

2. 關於2007年本公司向下屬部分企業提供銀行借款擔保額度的議案。

上述第一項議案已獲於2006年6月15日的第三屆第二十三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並於2006年6月16日在中國內地及中國香港刊登有關決議。第二項議案已於該董事會會議通過，並分別於2007年1月30日及2007年1月31日在中國內地及中國香港刊登有關決議。

(二) 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審議並通過以下議案：

「動議通過確認本公司屬下子公司敬修堂、潘高壽及33名自然人與聯合美華於2007年1月27日簽訂的《廣州醫藥有限公司出資額轉讓合同》、本公司與聯合美華於同日簽訂的《增資合同》、《合營合同》及其項下的相關交易。有關以上交易之詳情已刊載於本公司於2007年2月14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並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蓋章、訂立、完善及寄發一切有關文件及契約，並作出其全權酌情認為對執行相關交易所必須或適當並符合本公司利益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情。」

上述交易已於該董事會會議通過，並分別於2007年1月30日及2007年1月31日在中國內地及中國香港刊登有關決議。

### 三. 臨時股東大會出席對象

- (一) 截至2007年3月2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結束後登記在冊的本公司內資股股東及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東(包括在2007年3月2日或之前已成功遞交經核實股東過戶申請文件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由2007年3月3日(星期六)起至2007年4月1日(星期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本公司將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
- (二)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代理委託書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委託書及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辦公地址，方為有效。
- (三) 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 四. 臨時股東大會登記辦法

- (一)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個人股東持本人身份證、股東賬戶卡；委託代理人持代理授權委託書、委託人及代理人身份證、委託人股東賬戶卡辦理登記手續；社會法人股東持營業執照複印件、其法人代表簽署之授權委託書、股東賬戶卡、出席人身份證辦理登記手續。異地股東可用信函、電話或傳真方式登記。
- (二) 登記時間及地點：

登記時間：2007年3月13日(星期二)上午8:30—11:30，下午2:00—4:30

登記地點：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沙面北街45號二樓董事會秘書處

## 五. 其他事項

- (一) 本公司聯繫地址：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沙面北街45號二樓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郵政編碼：510130  
聯繫人：何舒華  
聯繫電話：(8620) 8121 8119 傳真：(8620) 8121 6408
- (二)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地址：中國上海市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層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
- (三) 預計臨時股東大會為期半天，與會股東交通費、食宿等費用自理。

## 六. 備查文件

- (一) 本公司第三屆第二十三次董事會會議決議及公告。
- (二) 第三屆第三十次董事會會議決議及公告。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07年2月13日

於本通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榮明先生、馮贊勝先生與陳志農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張先生、黃顯榮先生與張鶴鏞先生。

附：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3.74及第13.51(2)注解規定須供股東參考的關於董事候選人的資料如下：

1. 施少斌先生，39歲，本公司總經理，研究生學歷，工商管理碩士，製藥高級工程師。施少斌先生於1989年中山大學生化專業畢業後，在敬修堂先後任研究所科員、銷售科業務員、總經理辦公室主任、總經理助理兼市場部經理、副總經理；於2001年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01年至2004年任廣州羊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2005年起至今任廣州王老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裁。2006年6月起至今任本公司總經理。施先生在企業生產、市場營銷、經營管理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2. 其他資料：

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領取薪酬均由董事會提出建議，經年度股東大會通過授權董事會決定公司董事、監事服務報酬金額及支付方法。施先生如獲委任，亦將按其相應的管理職位計算其基本薪金，並根據本公司的年度業績計算其年度獎金（其實施方案詳見於2002年3月28日分別於中國內地及中國香港刊登的200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如獲委任，施先生的任期將自獲委任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選舉產生之日止。

除上述披露外，施先生概無與其他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

截至本通告日，施先生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1條或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應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聯法團股份或債券中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應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保存的名冊應記錄的權益如下：

姓名	權益類別	公司	股份數目
施少斌	個人	敬修堂	25,000

除上述披露外，施先生概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1條或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應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聯法團股份或債券中擁有的任何權益，亦無應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保存的名冊應記錄的其他權益。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英文虎報/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